

证券代码: 300411

证券简称: 金盾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4-057

##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，此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阳洪、徐伟民、朱建、李宗吾4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淼根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，认为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